

广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穗爱卫〔2015〕6号

广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开展 第二十七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

市爱卫会成员单位，市属各有关单位：

今年4月为全国第二十七个爱国卫生月，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66号）和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粤府〔2014〕73号）精神，将精细化服务落实到建立“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社会环境中，做好除害防病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结合今年爱国卫生工作，现将我市开展第二十七个全国爱国卫生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5年4月1日—4月30日。

二、活动主题

全民参与爱国卫生，共建共享健康中国

三、活动内容

(一) 广泛开展“全民参与爱国卫生，共建共享健康中国”主题和“清积水 灭蚊虫 保健康”宣传。利用报纸、电视、互联网等媒体和社区宣传栏等阵地，组织开展爱国卫生宣传活动，广泛宣传卫生防病和健康保健知识，引导群众强化除害防病和卫生保健意识，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倡导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教育“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家庭”活动，把健康知识传播到千家万户。

(二) 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行动。积极开展城乡清洁日、垃圾分类全民行动日、广州市爱国卫生行动日等活动，动员社区居民和单位职工从身边做起，美化工作生活环境，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绿地宠物粪便、白色垃圾、堆物堆料等卫生死角，共同打造美好的生活环境。持续开展公交、机场、铁路、地铁及各车站地区等窗口行业环境卫生清洁活动，强化卫生管理措施，美化进穗第一印象。

(三) 健全环境卫生管理协调机制。各区(县级市)爱卫会要加强工作组织协调，通过巩固“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成果自查和爱国卫生月等各项工作的开展，统筹卫生、工商、市容环卫、

城管执法等部门，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逐步健全环境卫生管理协调机制。

四、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4月1日至9日）。

1. 印制开展第二十七个爱国卫生月活动专题海报，分发到下属单位进行张贴。各区（县级市）爱卫宣传专栏，统一张贴爱国卫生月宣传内容。各级爱卫部门要督促检查辖内社区和单位宣传海报的张贴工作。

2. 结合全市蚊虫孳生地调查工作，拟订“动手清积水 远离登革热”的《致社区居民的一封信》，以海报形式设计印刷，并与爱卫宣传海报一并在全市范围派发张贴，同时在新闻媒体刊登，号召全体市民“清积水、灭蚊虫、保健康”。

3. 全市中小学校要对中小學生组织开展一次卫生健康教育课，采取小手拉大手形式，及时清除家庭的积水和杂物，提高灭蚊防控登革热的除害防病意识。

4. 4月9日，市爱卫会联合天河区爱卫会开展“全民参与爱国卫生，共建共享健康中国”为主题的“清积水 灭蚊虫 保健康”宣传咨询日活动。组织市爱卫会主要成员单位开展社区宣传咨询，深入居民家中指导清理室内外积水，开展家庭卫生防病工作。其他区（县级市）、各街（镇）设立分会场同步开展。

（二）整治行动阶段（4月10日至23日）。

1. 全面开展环境清洁行动。各机团单位要做好管辖范围的

卫生清洁工作，加强保洁，疏通排污，清除淤泥积水和卫生死角，消除“四害”孳生地。各街（镇）要督促农贸市场、建筑工地管理人员加强环卫保洁和春季除害防病工作。物业管理小区、居（村）委会管理人员，要利用夜晚和双休日，逐户上门发动群众清除积水，防止孳生蚊虫，预防登革热病情发生。

2. 开展清积水灭蚊虫防疫情工作。

一是全面清除蚊虫孳生地。各区（县级市）、街（镇）结合孳生地调查摸底情况，组织专业队伍和发动市民群众，全面清除蚊虫孳生地。针对蚊媒生长周期和登革热疫情防制特点，重点清理室内外、公共外环境、居民区和人员密集区存留积水，密切跟踪监测积水阳性情况，最大限度防控蚊虫孳生。重点清理室内水生植物积水，室外各类容器积水，房前屋后各类闲置容器、轮胎、缸罐存放处、废品收购站等处。要组织人员疏通下水道，向积水沙井投放药剂控制蚊虫孳生。加强对河涌的整治，清除河涌两岸垃圾、杂草，疏污排畅。各机关团体、工厂企事业单位、公园旅游景点、大专院校等单位要专门组织力量，清理辖内卫生死角，清除地下室、花圃及天台等各种积水，消灭蚊虫孳生环境。

二是大力杀灭成蚊。4月22日是第7个“广州市爱国卫生行动日”，在全市范围开展“清除孳生地，远离登革热”统一行动日活动。各区（县级市）要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对公共外环境尤其是城中村进行环境卫生清洁、疏渠排淤、清理积水和消除病媒孳生地等。街道消毒站及社会各PCO公司要对所承包服务单位

室内外环境进行一次全面消杀，重点是房前屋后绿化带、居民区楼道、下水道空间等成蚊栖息场所。公园和公共场所按责任单位和辖地管理落实消杀工作。各居民住户自行购买灭蚊气雾罐、灭蚊片等药械杀灭室内成蚊。市爱卫会组织媒体记者进行跟踪报道，对脏点黑点进行曝光。

3. 组织开展灭鼠行动。结合前一阶段开展的冬季灭鼠行动，重点对内街巷、居民小区、建筑工地（包括闲置工地）、农贸市场、宾馆酒楼、食品加工厂、单位食堂、绿化带、河涌两岸等场所进行灭鼠，投放灭鼠药要做到全面覆盖，不留死角。同时，要发动市民群众，多种方法灭鼠，如用鼠胶板、鼠夹、鼠笼等物理方法防制，鼓励专业队伍实施人工捕鼠。

（三）检查验收阶段（4月24日至30日）。

1. 开展自评自纠。各区（县级市）组织自查，各系统对所属部门组织抽查；驻军、中央和省属单位，要对所属单位进行全面检查；各系统和行业管理单位，要对本系统、本行业的单位进行抽查自检。

2. 开展专项检查。市爱卫会统一组织检查行动，抓落实、促整改，全市要以饱满的精神面貌和优良的卫生面貌，全力以赴开展好爱国卫生月活动。

3. 加强通报整改。各区（县级市）爱卫会要对爱国卫生月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对组织工作不力、环境脏乱差的地方和单位，及时给予纠正，对工作不力的单位进行通报，必要时

予以曝光。

五、有关要求

(一)各区(县级市)爱卫会和各部门要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制定本地区爱国卫生月工作计划和措施,重点做好群众的宣传发动工作,通过开展专项宣传活动,充分调动市民群众参与清洁家园的积极性、主动性。

(二)今年有开展国家卫生镇创建和接受复审任务的区(县级市),要结合爱国卫生月活动,进一步强化标准,落实责任,形成长效管理机制,确保高标准完成创建任务。

(三)做好监督检查、数据统计和信息报送工作,请各单位分别于4月9日、22日17:00前以电子邮件形式速报统计数据(见附件),5月6日前报送爱国卫生月总结情况。

附件:广州市第27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相关数据统计表

广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15年3月18日

(联系人:马洁,联系电话:83171613,传真:83171600,
邮箱:83125245@163.com)

附件

广州市第27个爱卫月活动相关数据统计表

填报单位：

项目	阶段划分				宣传发动				整洁行动				防制行动				检查验收		
	印刷宣传海报 (张)	印刷宣传单张 (张)	新刊爱卫月内容宣传栏 (个)	参与现场咨询活动 (人)	组织统一整治行动 (次)	发出整改通知书 (份)	行动中清理垃圾 (吨)	疏通沟渠 (处)	清除卫生死角 (宗)	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宗)	清理阳性积水 (宗)	消杀面积 (m ²)	投放鼠药 (斤)	使用鼠胶板 (块)	灭鼠 (只)	组织检查 (次)	检查单位 (个)		
数据																			
其他数据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爱卫会主任、副主任，市城管委领导。

广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3月19日印发